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陳珮瑜  
電話：03-5427974#104  
電子信箱：0285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03248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\_1150032489\_ATTACH1. pdf、  
376580000A\_1150032489\_ATTACH2. odt、376580000A\_1150032489\_ATTACH3. doc、  
376580000A\_1150032489\_ATTACH4. docx、376580000A\_1150032489\_ATTACH5.  
pdf、376580000A\_1150032489\_ATTACH6. docx、  
376580000A\_1150032489\_ATTACH7. pdf、376580000A\_1150032489\_ATTACH8. pdf)

主旨：函轉雲林縣114學年度第2學期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獎學  
金申請相關資料（如附件），請公告周知並協助符合資格  
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雲林縣政府115年2月6日府教學二字第1152410799號函  
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  
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  
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  
級中學、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  
學、新竹市立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教務處 115/02/10 13:25



1150001241

有附件